

附表五 錄取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

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錄取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 (本校存查聯)

申請日期：115 年 月 日

錄取生姓名		就讀國中 (請填全銜)	
身分證統一編號		聯絡電話	
		行動電話	
<p>本人因故自願放棄_____【錄取科(組)名稱】錄取資格，絕無異議，特此聲明。</p> <p>此致 _____臺北城市科技大學_____</p> <p>錄取生簽章：_____</p> <p>家長(監護人)簽章：_____</p>			

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錄取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 (錄取生存查聯)

申請日期：115 年 月 日

錄取生姓名		就讀國中 (請填全銜)	
身分證統一編號		聯絡電話	
		行動電話	
<p>本人因故自願放棄_____【錄取科(組)名稱】錄取資格，絕無異議，特此聲明。</p> <p>此致 _____臺北城市科技大學_____</p> <p>錄取生簽章：_____</p> <p>家長(監護人)簽章：_____</p>			

※注意事項：

1. 放棄錄取資格手續完成後，不得以任何理由撤回，請錄取生及家長(或監護人)慎重考慮。
2. 已完成報到之錄取生欲放棄錄取資格時，請填妥本聲明書，於115年6月15日(星期一)12:00前，採「LINE通訊申請」，拍傳「錄取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」後，以電話聯絡確認(02-28965548 或 02-28927154 分機 1102~1103)辦理。